

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竞买方式获取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和连带责任。

2015年7月24日，公司下属陕西东方加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通过竞买方式以67,864.00万元的价格获取西安市国土资源局宗地编号为“YT2-24-73”、“YT2-24-74”、“YT2-24-75”、“YT2-24-71”四块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，占地面积共计180,915.48平方米（折合约271亩，其中住宅用地150亩，商业用地121亩）。该四宗地块位于西安市雁塔区，东至齐王村以西、南至南三环、西至绕城西高新收费站、北至丈八路。

宗地一“YT2-24-73”，占地面积约45,175.31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3.85，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。其中住宅用地35,519.79平方米，商服用地9,655.52平方米，设为共用宗。

宗地二“YT2-24-74”，占地面积约33,836.31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3.52，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。其中住宅用地27,289.95平方米，商服用地6,546.36平方米，设为共用宗。

宗地三“YT2-24-75”，占地面积约44,066.5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3.66，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。其中住宅用地36,864.53平方米，商服用地7,201.97平方米，设为共用宗。

宗地四“YT2-24-71”，占地面积约57,837.36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7.18，用地性质为商服用地。

特此公告

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